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 开

索引号: 11440300MB2D28519C/2023-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成文日期: 2023-04-07

名称: 第二十二届 "深圳企业创新纪录" 暨2023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征集

启动公告

00133

文号: 发布日期: 2023-04-07

主题词:

第二十二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暨2023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征集启动公告

发布日期: 2023-04-07 浏览次数: 148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必须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发展战略,在新发展阶段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深圳市企业创新纪录组织委员会、深圳工业总会联合有关机构继续开展第二十二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项目审定发布和2023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征集发布活动。即日起开始申报。

深圳企业创新纪录审定发布活动是由深圳工业总会联合相关政府部门、行业协会、研究机构、媒体机构共同开展的一项旨在推动深圳企业广泛开展自主创新、提升生产力水平的重要公益性活动。自2002年启动以来,迄今已持续开展二十一年,前21届共审定发布1673家企业3258项"深圳企业创新纪录",涵盖了50多个行业。该活动已经成为全市企业自主创新的演兵场、展示创新成果的大舞台,为我市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作出了积极贡献。

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审定发布活动是由深圳工业总会联合广东省湾区新经济研究院、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商报、深圳创新发展研究院等机构共同举办的一项公益性活动,旨在为粤港澳大湾区企业搭建展示创新趋势和创新成果的大舞台,引领湾区企业大力开展自主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助力湾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现将征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报类别

(一) 第二十二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项目

第二十二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分设产品研发类、生产制造类及现代服务类三大类别。

- **1.深圳企业创新纪录-产品研发类**:以企业科技创新项目成果为主,包括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项目在原理、工艺、结构、功能等核心内容取得实质性突破且优于同类技术。
- **2.深圳企业创新纪录-生产制造类**:包括智能制造技术、工艺工法、生产设备、生产组织形式等,项目的关键技术优于同行水平,有显著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 **3.深圳企业创新纪录-现代服务类**:包括金融服务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水利和环境、旅游服务、教育等,项目在该领域内创新成果突出并具有较大影响力。

(二) 2023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

2023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分为企业和人物两类,其中企业设"创新成就榜""高成长创新榜""未来创造之星榜";人物设"创新杰出人物榜",具体如下:

- **1. "创新成就榜"**: 主要面向大中型企业(年销售额在4亿元以上),企业核心技术填补国内外空白或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并具有较大社会影响或为行业标杆。
- **2. "高成长创新榜"**: 主要面向高成长期企业(年销售额在2000万—4亿元之间),企业核心技术在同行业领域内处于领先水平。
- **3. "未来创造之星榜"**: 主要面向初创期的小微企业(年销售额在2000万以下),企业具有较好市场价值和较大成长空间。
- **4. "创新杰出人物榜"**: 长期重视或参与科技研发,带领团队在技术研发中取得重要突破,对行业技术发展起到推动或引领作用,为企业和行业的发展作出突出贡献者。

二、申报条件

- (一) 凡依法注册的各类企业,近两年无安全事故发生,无环境违法记录,均可申报深圳企业创新纪录及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
- (二) 申报企业应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掌握核心技术,其产品在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或填补 国内外技术空白,具有一定产业化开发潜力。

(三) 每家企业当年可申报创新纪录项目原则上不超过3项。

三、申报时间

2023年3月10日—2023年6月30日

四、申报方法

深圳市企业创新纪录办公室统一受理申报深圳企业创新纪录项目及相关奖项;申报企业请登录深圳工业网(www.fszi.org)进入"深圳企业创新纪录"申报系统(http://record.fszi.org)进行申报,在认真阅读申报填写说明后进行在线填写,仅接受在线申报,相关证明材料需在系统上同步提交,请申报企业按照申报要求认真填写。

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专家评审委员会秘书处统一受理申报"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申报企业请登录深圳工业网(www.fszi.org)进入"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申报系统(http://gbai.fszi.org)进行申报,在认真阅读申报填写说明后进行在线填写,仅接受在线申报,相关证明材料需在系统上同步提交,请申报企业按照申报要求认真填写。申报条件及申报方式请查询"深圳工业网(www.fszi.org)"或关注"深圳工业总会"微信公众号: sfieorgcn。欢迎各相关企业与企业家踊跃申报。



五、成果发布

(一) 深圳企业创新纪录

对于荣获"深圳企业创新纪录"的企业,将进行隆重表彰,颁发牌匾和证书,入编《深圳年鉴》和《深圳企业创新纪录2023年鉴》,作为展示企业自主创新实力的鉴证和无形资产。同时可获遴选机会进入深圳市工业展览馆,作为深圳优质创新成果向全社会展示。

(二) 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

对于"上榜"企业入编《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2023年鉴》,作为展示企业综合实力的鉴证和无形资产。榜单将在重要论坛或其他重大活动平台进行发布和表彰,并对优秀企业

项目提供投融资交流会、项目路演、创新展会等形式进行宣传。同步开展持续投资孵化、市场拓展、人才培训、产业对接等多项增值服务。

联络人: 邓工 0755-82913156

王 工 0755-83059186

深圳市企业创新纪录办公室

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专家评审委员会秘书处

2023年3月23日